

太平天國與儒教

彭澤益

八十餘年前，太平天國以西洋基督教文化爲基礎，對儒教進行批評。中國傳統文化——儒家思想，即開始受到外來的近代新興文化力量的震撼。

因爲太平天國的革命者多是兩廣人民，而起義地方亦是處於中國南方沿海的省份。當時的廣州，正是近代中西文化互通孔道。作爲太平天國首領的洪秀全即在此接受了宗教文化的洗禮。由於這種得天独厚的地理環境條件，使他佔了風氣之先。結果所居，遂演而爲新舊文化的大戰爭。

在太平天國革命前，洪秀全正以極大的興緻熱烈追求科舉功名，不幸幾次都落第，便開始對孔子發生極惡劣的反感。不僅蔑視孔子的教義，且曰孔子爲「不通秀才」。（註一）恰巧這時他讀了梁發著的勸世良言，受了基督教的影響，在本鄉教書會因書中不立孔子牌位，而致一度失業。後來雖仍在家鄉教書，卻已一面從事傳教事業。一八四五年（道光二十五年）他作原道救世歌和原道醒世訓。一八四六年（道光二十六年）續作百正歌，原道覺世訓和改邪歸正三文，以宣傳基督教福音。如原道救世歌和原道覺世訓中引證古代經史比擬基督教義，勸人崇拜上帝。原道醒世訓援引儒家大同思想比擬原始基督教公有精神。百正歌援引儒家正身修己之義，勸人畏天行善。（註二）從其思想的表現，即已開始對基督教的修正。

洪秀全本是儒儒生。這時雖皈依基督，然從其勸世良言中所得之教義，自較平日所得於基督教思想者太爲有限。但在起義之先，爲了引起一般人對基督教的信仰，爭取羣衆奠定革命的基礎，就不得不援引詩書經史，修正基督教，比傳基督教。這正如利瑪竇（Eustachius Ricci）來

華傳教，見到中國人排外的厲害，只好迎合中國人的習俗，對於傳統的儒教，尤多表示遷就，藉以博得中國人信仰一樣。（註三）

不過，太平天國起義後，情形兩樣，即以雷霆萬鈞之力，宣揚基督教福音，焚燬經籍，認爲「孔孟諸書，其旨多悖聖教，必不可用。」張德堅以反對黨的立場引述太平天國的禁令說：（註四）

「凡一切妖書，如有敢念誦教習者，一概笞斬。爾等齋侯刪改鐫刻頒行之後，始准讀習。」

「凡一切妖物妖文書，一概焚化。如有私留者，搜出斬首不留。」

杜文瀾亦以反對口氣批評太平天國的焚書政策說：（註五）

「賊見書籍，恨如仇讐，目爲妖書，必殘毀而後快。」

太平天國建都南京之後，文化政策稍有轉變。一八五三年（太平天國三年，咸豐三年）令盧賢拔、曾剝揚、何震川等刪改六經，著三字經頒行民間；並改清戶部侍郎梅曾亮之宅，爲聖學館，而以曾剝揚總其成。（註六）雖然太平天國刪改各書，大多不可詳考，但據沈懋良江南春夢庵筆記的記載，知已出有三國史及改定四書等，可惜不曾發現。李圭金陵兵事彙略所引改定的四書孟子，策首章改爲：「孟子見梁惠王，相曰不遠千里而來，亦將有以利吾邦乎？」這不過改「王」爲「相」，改「邦」爲「郭」而已。汪士鑑曾居南京很久，見過改定各書，說是太平天國「改四書五經，刪鬼神祭祀吉禮等類，不以人廢言，此功不在聖人下也。」（註七）根據這些人身親目睹的記述，便知太平天國對基督教的修正，一是刪改儒家經籍的文句，一是改定儒家經籍的思想內容，使合天情道理。兩者相比，大概後者尤爲注重。

洪仁玕曾評論基督教和基督教不同之點，並指陳後者勝於前者說：「基督教貴執用，惄知人力之難，皆不如福音真道，有公義之罰，又有慈悲之赦，二者兼行，在於基督身上擔當之也。此理足以開人之蒙蔽以慰其心，又足以廣人之智慧，以善其行，人能深受其中之益，賜理明欲去，而萬事理矣。」（註八）姑且不論其正確性，但却不曾完全抹殺基督教的優點。（註九）而且基督教支配中國人心已有一段深遠的歷史，太平天國人物亦有讀孔孟聖賢之書出身的，縱然接受基督教思想，從事反對；可是基督教之中也還有比較合理的部分，因之予以批判承受。

基於這個觀點，在太平天國文書中，即有引用儒家經籍之處，有如下例：

(一)原道醒世訓中引禮記云：「大道之行也，天下為公，選賢與能，講信修睦。故人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使老有所終，壯有所用，幼有所長，鰥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男有分，女有歸。貨惡其棄於地也，不必藏於己；力惡其不出於身也，不必爲己，是故奸邪謀

閉而難興，盜竊亂賊而不作，故外戶而不閉，是謂大同。」（註一〇）

(二)原道醒世訓中又引易經，加以解釋云：「在易，同人於野，則亨，量大之謂也，同人於宗，則吝，量小之謂也。」（註一一）

(三)原道覺世訓中引中庸云：「天命之謂性」。（註一二）

(四)原道覺世訓中又引詩經云：「天生蒸民」。（註一三）又云：

「上天同雲，雨雪霏霏，益之以驟霖，既優既渥，既沾既足，生我百穀。」（註一四）

(五)原道覺世訓又引書經云：「天降下民」。（註一五）

(六)原道覺世訓又引孟子云：「天油然作雲，沛然下雨，則苗勃然興之矣。」（註一六）

(七)天條書引詩經云：「殷之未喪師，克配皇上帝。」（註一七）云：「惟此文狂（案爲王），小心翼翼，昭事皇上帝，聿懷多福。皇矣上帝，臨下有赫，帝謂文狂，子懷明德。皇上帝臨爾，毋忒爾心。」

湯降不遲，聖敬日躋，昭格遲遲，皇上帝是祇，帝念式於九圜。」

(註一八) 八夫儉書又引孟子云：「天降下民，作之君，作之師。惟其克相皇上帝，觀紀四方，雖有惡人，齋戒沐浴，則可以祀皇上帝。」

(註一九) 八夫儉書又引孟子云：「天降下民，作之君，作之師。惟其克相皇上帝，觀紀四方，雖有惡人，齋戒沐浴，則可以祀皇上帝。」

(註二〇) 天條書又引書經云：「子畏皇上帝，不敬不正。皇上帝弗順，祝降時表。敢祇承皇上帝，以遇亂略。惟皇上帝不常，作善降之百祥，作不善降之百殃。」

(註二一) 天條書又引易經云：「先代以作樂崇德，殷薦之皇上帝乎。」

(註二二) 天條書又引論語云：「君使臣以禮，臣事君以忠。」又云：「節用而愛民。」

(註二三) 英傑歸真引書經云：「天降下民，天生蒸民，維是上帝，降哀下民。」（註二三）又云：「惟皇上帝不常，作善降之百祥，作不善之百殃。」（註二十四）

(註二五) 英傑歸真又引孟子云：「彼丈夫也，我丈夫也。」又云：

「孔子云：『始作俑者，其無後乎！』」

(註二六) 英傑歸真又引論語云：「獲罪於天，無所禱也。」又云：

「死生有命，富貴在天。」

(註二七) 英傑歸真又引易經云：「君子吉，小人凶。悔厲吉，失終凶。」

(註二八) 欽定軍次實錄引論語云：「孔子云：『始作俑者，其無後乎！』」

(註二九) 八六年（太平天國辛酉十二年，咸豐十一年）旨准頒行的欽定士階條例中即告誡讀書士子說：（註三〇）

「至於誦習書史，博覽篇章，目染耳濡，課學即求心之道，通經致用，家修卽廷獻之資。文藝雖微，實關品學，一字一句之末，

要必絕乎邪說淫詞，而確切於天教真理，以闡發乎新天新地之大觀。惟舉舊遺詔書，前遺詔書以及天父天兄下凡詔書，^正天命詔旨書，天道詔書，時時講明而熟識之。其他凡情諸書，業經欽定改正，天父前降有聖旨云：「孔孟之書不必廢，其中有合於天情道理者亦多。既蒙真聖主御筆欽定，皆屬開卷有益，士果備而習焉，則幾乎有文，斐然成章。」

同時洪仁玕詔諭合輯內外官員書士人等也說：（註三一）

「……前蒙我真聖主降詔，凡前代一切文契書籍，不合天情者，概從刪除，卽六經等書亦皆蒙御筆改正，非我真聖主不理恤操勞，誠恐其誘惑人心，紊亂真教，故不得不亟於棄僞從真，去浮存實，使人共知虛文之不足尚，而真理自在人心也。」

從這些文告的內容看來，不難瞭解太平天國的文化政策，及對儒教態度轉變的跡像。我們知道，大凡兩種不同的文化，一旦接觸，必然發生矛盾，由矛盾而衝突，由衝突而調和，然後呈現另一種新的文化形態。就中國新文化發展史來說，自然亦有新舊文化衝突的過程。它的演進方式，不是外來的文化克服了中國舊的文化，也不是中國舊的文化抑制了外來的文化，而是當這兩種文化接觸後，在相互衝突，相互影響中產生了新的文化。它既能攝取外來文化的長處，又能承繼傳統的優點，融合成爲新的一部，適於生存和發展。這在中國文化史研究上已經屢見不爽。太平天國和儒教的衝突，尤爲最好的明證。

可是，因爲太平天國對儒教的矛盾，這在當時卻引起種種不同性質的反響。

首先在太平天國本身方面，因爲禁止閱讀孔子之書，遂產生了偷偷摸摸讀「禁書」的傳言。

（一）太平天國野史李秀成傳記道：（註三二）

「秀成性好學，得民間書籍，輒於枕戈時諷誦之。時軍中自經典爲妖書，有禁令，犯之者罪或至死。有姦秀成者，以秀成叛教攻城，舉發之。軍即殺之，已處縛刑者，擬木辟矣。會清軍夜

襲營，全軍潰退，不及備之去。清軍見秀成囚服榜逐，疑爲被虜者，釋之。」

（二）幼天王洪福瑱原供寫道：（註三三）

「老天王（案指洪秀全）叫我讀天主教的書，不准看古書，把那古書都叫妖書，我也是偷看了三十多本。所以古書名色也還得繼續。」

大概一件事視爲祕密，使人益奇。若抑制太強，反抗愈烈。這尤以思想問題一端爲然。此事既已發生於太平天國上層份子之中，在下者的反感可以不言而喻了。

其次，在社會方面影響一般讀書人對儒教的不滿和進行自覺的評判。這可以舉汪士鐸爲代表。（註三四）

在一八五三年的春天，太平軍攻克南京，他不及避走，爲其所俘，幾及一年，後始逃逸。在同光年間，他是個有名望的學者，他對於一向神聖不可侵犯的儒教，進行勇敢的挑戰，這是值得注意的。

汪士鐸先卽對於儒教的起源，從其學說評爲「無用之學。與佛老等。」然後指出宋儒「敗孔子之道」作概括的評說：（註三五）

「上古之初，闕闊闊闊，弱肉強食，相爭相害，不知紀極。審闕名間，無所考信爾。民之才智者出，其權不足以召剛暴，其力不足以勝強梁，於是絕物棄智，卑己尊人，以全其生。禽獸之民，聞而慕者衆之。因稍稍爲之品節以爲治，黃老之所謂道也。三皇之時所行者也。閏世既深，民之才智者出，以爲不足以勝剛暴強梁也。變其術以自恃，而卽以其術化人，則謂之德。於斯時也，民心日智，而憂容之心日深，剛暴強梁之徒，互相吞噬者日以厭，遂相逐而歸之，以其化之和平以養生也。五帝之精於仁，望者觀，堯舜禹湯文武周公其尤也，孔子出又從而精之曰仁義曰禮樂，然以不試，故用世之言寡。孔子之後，諸子放恣，各立門戶，於是孔子爲儒家著流。（原註：老莊列之所謂道上古之道也，在渠稱引猶余之言唐虞三代也。語非不美，不可行也，時勢爲之也。孔子所謂道德齊體，

五帝之時也。道政齊刑，三王之世也。升降之故，風氣爲之皆不得已而然也。」孟子者儒中之辯士也，其言不無過偏自是之處，究莫弊揚等爾。儒者得志少而不得志者多，故宗孔子者多，宗其言仁言禮而略其經世之說，又以軍旅末之學而諱言兵，由是儒遂爲無用之學，與佛老等。佛老之遺棄外物以全其真，與近儒之言理言氣，言心言性無益於世也，同也。此皆孔子不得位，無所施設故爾。道德之不行於三代之季，猶富強之必當行於今，故貶孔子之道者宋儒也。輔孔子之道者申韓孫吳也。崇宋儒之言以爲儒，而申韓孫吳之論皆從略，致不仁者乘間發綱，追憤其說，遂併孔子而攘斥之，則宋儒階之屑也。」

因此，汪士鐸認爲太平天國之變，與宋明末葉之變，皆由於驚信孔孟之禍，有以釀成。他說：（註三六）

「此後蘇松常太倉杭嘉湖嚴徽必失，然後驅而之北，天下事未可知，孫伯符已完之矣。曰賢聖之君六七作，孟軻殆無一言可信乎？曰：不然。古者民國常懷，懷於有仁，今之民懷有仁否？且賢聖之君非如宋理宗講道學也。講道學者無用之人，借以自高，如僧之坐禪爾。君德自以文武兼賢爲上，談心談性談理談氣，拘文奉義，惡直好譏，此何賢何聖也。此事之誤，第一在兵少，欲以寡擊衆。第二在不先備力，除其根株，而徒去其弱小之枝葉。第三在好用翰筆，收守缺放以翰筆，司道缺升以翰筆，督撫缺補以翰筆，一似翰詹皆能文能武者，不知其人卽能文能武，而我所以知之者，由八股試策詩賦楷書奏對以巧佞，拜跪之虛儀爾。何以卽付萬鎰之玉，必曰讀書人必能武，則軍旅之未學，孔子先言之矣。何以見得其能武，故今具之失與宋明末之失，皆篤信孔孟之禍也。」

因爲孔子教義的一般特點，則在「長於修己，短於治世。」他進而評說道：（註三七）

「孔子之弊過仁（原註：釀亂）過文（原註：無用），不善用所短，而諱言兵；又不善用其長，而不服善。好駁人，妄議論人。」

長於修己，短於治世，不自服其迂腐，浮誇大言，高自標緻，綜織名實，始知其盡屬想像之空談，或億萬中間有二三幸驗者，遂堅執爲左證。今文更加之，蒙蔽粉飾，巧詐意玩，不殺小人，而忌君子，以至此極也。賈誼論陳涉，干寶論劉淵王霸（邊秦論晉紀論），推廣言之，葛榮爾、朱爾、李密、王世充、竇建德、黃巢、朱溫、徐壽輝、韓林兒、陳友諒、張士誠、明玉珍、張獻忠、李自成、羅汝才、惠天相、李定國、白文選、艾能奇、孫可望及洪秀全、楊秀清、石達開、韋昌輝、羅大綱諸人，其才能不大過於其時之將帥哉！然欲其俯仰周旋，一味文雅，彼必不能。若因其才而任以偏裨，其迅發果毅，必有可觀者，而取才之塗，限於成例，遂使烏附從能殺人，不能治病，哀哉！」

儒家的和平主義思想，在汪士鐸看來，祇因孔子不長武略，遂不

言兵，以自藏其短罷了。他說：（註三八）

「既來則安之，宜用文德。乃曰修文德以來之，不知不來之如何。歷代有修文德廢武功以來遠人者否？長毛英東文德能來否？大抵是已護短之見。聖人不免。仲尼不能武，不長武略，故曰俎豆舊聞，軍旅未嘗聞。宋人以自己欺君子之念度孔子，謂爲聞而欺君以爲未聞，先犯勿欺之戒矣。觀暴虎馴河袴金革之不與可見，不過不可徒恃此爾。乃曰不與則雖好謀而勇怯異勢，安能制勝。蓋仲尼不知兵，故不言兵以自藏其短。後儒效之，真荒唐哉！」

汪士鐸說到論語時，指出孔子學說的空疏性，和它所具的時代性。可惜後世學者不明瞭這點，更不能以批判態度接受其教義，因之流弊日滋。他評論道：（註三九）

「孔子謂欲善民善，則安誕矣。此時皇上及二三大員豈不明善？何以有長毛也？子不欲雖賞不羈，更荒唐。今時豈少廉吏，面竊盜日不絕書。直民多由貧起見，由賭起見，由奢而好食起見，由惰而不務正經小人起見爾。官之廉不廉，彼不問也。大抵仲尼如如來，以語修身作自了漢則可，然亦易入虛無心性，空談以言兵刑，

嘗認。言禮樂，亦只能言敬禮空話，不能言器數實際也。郁都從

周，啓後人文勝之弊。又背先進之言，既庶之嘆，同封人多男之謬，由古時人少，不料末世民多，然啓荒唐人貴丁旺者之口實。三年無改於父之道，與不改父之臣父之政，皆須賛父始可。若父爲桀

紂，臣而庶來，如何？語病太重。尹氏注通游氏當改當字不通，當作可改可不改方合，知其說者之於天下也。於天下甚事，不明白。

大約亦祭義禮運之空談大話也。……孔子之言，皆以時勢既殊，今決不能用，愚儒不可以爲口實。正名之言，極於禮樂刑罰，無論謂

稱謂文字，皆極附會。好禮好義好信而民至亦屬虛想，與修己安人安民百姓，同一妄發，修文德以來，真是作夢。除此之外，餘大致

手順。學稼答詞，亦荒唐。」

(四〇)

汪士鐸贊到孟子，抨擊尤甚，且視爲「不足責之人」。他說：

「孟軻戰國之辯士，大言不慙，剛愎自信，不足責之人也。其言乃國策之雄，後人則門戶之見，昧心之言也。性有善（即無不善，故可以爲善），有不善（即無善故可以爲不善）。性和近者中人也。有性善則上知（孟軻所指），有性不善則下愚（荀卿所指），然二者甚少，不及中人之多也。孟軻論匡章，則必如彼而後謂之不孝；論陳仲子，則以居於陵爲不孝，論管仲則卑之，而百里則譽之，論夷柳下皆有微詞，於後輩從者則妄託堯舜。宋督言不利或可患兵而救民，已言仁義，不行齊梁，能行秦楚乎？淳于謐名，實乃在實功之大業，道詞前哲，何解公儀，何解恩抑乎？君可易位，故後世便霍之多。君如寇仇。又後世莽操所薄（尙陽奉以虛名也），觸處捷秦楚，真不通時世之談，効死築城池，何不爲無敵之說。有王者而在所損，無王者固可取南陽也，以豕獸則交有不可於儲任，何幣則皆受也。飼人可受，辭讓是非之心何在也。名世爲生，僅虛談大言，如此而已乎？」

他因批評孟子兼及宋儒說道：(註四一)

12345

「道學家其源出於孟子，以爭勝爲心，以痛詆異己爲衣鉢，以

心性理義誠敬爲支派，以無可考驗之慎獨存養爲藏身之固，以內聖外王之大言相煽惑，以妄自尊大爲儀注，以束書不觀爲傳授，以文章事功爲粗跡，以位育參贊爲無言無聲色遂致太平之虛談，互相欺詐爲學問。其高於釋氏者不勸人喜舍（釋氏所以使其乙也），不言天堂地獄禍福爾。故如此而爲聖人，不賴於聖也，如彼而成佛，世惟忍有佛也（以其乞食乞莊嚴無厭也），自了漢而已（聖），審

人精而已（佛）」。

最後，汪士鐸評及孔門弟子，認爲皆碌碌無用之徒，他說：(註四二)

「孔門弟子，皆碌碌無所表見，惟閔子喟然憚愧塵滓，志節高亮。子夏教授賢優傳諸爲百世師，餘皆附骥尾而名以彰爾。惟仲由冉求端木賜爲不肖，由助子拒父，身死其難，乃急死絰縊，未

矣，王鐵槍之亞也。子貢對太宰祖私門賣國君，史公謂其一出而存魯亂齊敗吳霸越，則利口覆邦傾亂之尤者，穢衍之流也。」

此外尚有許多精闢的評論，因爲篇幅關係，不多引述。在中國學術思想史上像汪士鐸一樣罵宋儒的固不乏人，敢明目張膽罵孔子的却很少，而汪士鐸則不但罵宋儒，且罵及孔孟。這是兩漢以後罕見的事。

在太平天國戰爭期間，因爲汪士鐸身經離亂，目擊耳聞，感慨很多，形於筆墨，不免成爲憤時疾俗之言。雖然這些議論不會公開發表（註四三），影響於當時的思想界，但因他本人對於太平天國革命表示某程度的同情，加以受它反儒教思潮的激勵，使他的思想趨於積極，以致於否定儒教，確是無可置疑的事。

太平天國的反儒教運動，雖能引起一般進步學者的同情，並予以擴展，而衛道者給予它的打擊遠大於其所發生的影響作用。正如衆所週知的，曾國藩就是號稱「正統」的代表人物。他攻計太平天國說道：「士不能誦孔子之經，而別有所謂耶穌之說，新約之書。舉中國

123346

數千年禮義人倫，詩書典則，一旦掃地蕪盡，此豈獨我大清之變，乃開關以來名教之奇變？我孔子孟子之所痛哭於九原。凡讀書識字者，又烏可袖手安坐？不思一爲之所也！」（註四）他便組成了維護「名教」的「十字軍」——湘軍來對抗它。雖是表現爲思想的衝突，實已含有重大的政治意義。這就是說，從思想的鬥爭出發以遂行政治的任務。

我們以爲：太平天國反儒教運動，正和它的革命的政治目的是一致的。因爲儒教存在中國有數千年的歷史，其教義常爲歷代帝王引據爲政治哲學的基礎，統治人民思想的工具。當太平天國敢於與滿清朝廷對抗的時候，因此也要反抗作爲藩牆統治者意識的儒教了。

總之，在這次新舊文化衝突的過程中，太平天國能把思想的鬥爭和政治的鬥爭聯繫起來，懂得去承繼舊的優良傳統，加以改造，適合新的需要，而汪士鐸也表現出極大的勇敢。不過，嚴格說來，這還是不夠深刻的。因爲沒有瞭解儒教所以長存和蔓延中國社會的歷史因緣，從這個歷史基礎上去作澈底的批評。這不但他們不能做到，就是

五四時代的反儒教運動也沒有達成這個任務。然而，在啓蒙運動上，太平天國和汪士鐸畢竟是做了歷史的先驅。

（註二）洪秀全傳略事錄餘謂洪秀全刻一書，「以孔子爲不道秀才，

平天國經記，每考四等。只有『四海之內，皆兄弟也』二語，能合天父之意。文昌帝君發經犯罪斥革，現爲天父拘禁禁語。」（見小說月報第六卷第九號至第十一號）。

韓山文太平天國起義記說：「秀全連續臥病四十日，在異象中……又聞鬼神之老人斥

責孔子，謂其於經書中不會清楚發揮真理，孔子似產愧自慚，而自承認其罪。」（見太平天國經記，頁十八。）哈喇太平天國外記別離多利亞主教的話，亦謂：「秀全因不識

意於場屋，憤恨不平，已有蔑視孔子教義之心，致基業之首易入也。」（卷上，頁二十一。）又原書 Chap. II, p. 42-3 中西記載略同，可互相參證。

（註三）參考羅爾納陳婉芬編著金印起義前洪秀全年譜，頁二十六、二三十八。
（註四）見張德堅駁蘇葉集卷八，賦文告，僞律諸條目。
（註五）見平定粵匪記略附記四。太平軍焚燒典籍，彭玉麟有詩記事云：「圖書典故印書稿版」。

紙燬秦火，文獻無徵質可傷。」（見彭剛直公詩稿卷三，軍中感興二首）又李紳銘述續堂日記同治三年三月廿一日紀事云：「吾浙經籍之厄至甚，可痛惜也。」亦係指此。又請參閱賊情集卷十二，難識。

（註六）見賊情集卷一，首述事實。僞鎮壓虛聲，僞天官文體丞相曾創製，僞長官丞相何震川。又後著太平天國野史卷十七。

（註七）見汪士鐸乙丙日記，卷二，頁十。

（註八）見資政新篇，頁五——六（選經刊本）。

（註九）洪仁玕說：「如讀書士子，不思學堯舜之孝弟忠信，遵孔孟之仁義道德，而徒以輕薄耽玩，以院宇祀諸賢，或拜文昌帝，題星妖，以爲功名可必顯達。」此是士人讀心妄想，功名急切，不知聰明智慧之自天，名之成敗定之于人，豈既孔聖賢能與人以功名應明乎？不知有少年即尚進者，有百齡未見舉者，是聖賢有私心乎？抑敬拜有誠不誠乎？諒是服之以施明，定之於主宰也。」（見英華別編，頁三十一至三十二），此雖是批評讀者士子，然其尊重儒教之處，亦可贊見。

（註十）見羅演生太平天國史料第一集卷中（初刻至），頁六。

（註十一）見柯上。

（註十二）見柯上，頁七。

（註十三）見柯上。

（註十四）見柯上。又蕭一山太平天國叢書第一輯太平詩書，頁八。第一冊（以下

（註十五）見柯上。

（註十六）見柯上。又太平詔書，頁八。

（註十七）改正本天條書，頁二（叢書第一冊）。

（註十八）見柯上，頁二十三。

（註十九）見柯上，頁二。

（註二十）見柯上，頁三。

（註二十一）見柯上。

（註二十二）據太平天國癸好三年列本引。

（註二十三）見英華別編，頁二十九（叢書第十冊）。

（註二十四）見柯上，頁三十九。

（註二十五）見柯上，頁三十三，三十七。

（註二十六）見柯上，頁三十七。

（註二十七）見柯上，頁二十六。

（註二十八）見柯上，頁二十七。

（註二十九）此節並參照羅爾納太平天國未嘗割絕儒書說，見秦（子民）柳（亞子）二

先生著太平天國紀念集，頁一四〇——一四六。

（註三十）見鉢定士精條例，頁十一——十三（叢書第九冊）。

明史何以誤算回曆及回教隋時入華

馬以愚

新舊唐書大食國傳，謂唐高宗永徽二年，大食（阿刺伯）始遣使至中國，治史者遂以是時為回教入中國之始。然廣州府志載唐太宗貞觀三年幹葛思卒於粵，溢州府志記唐高祖武德時，回教四賢人入中國，志書所載，雖較唐書為早，而明史則懸殊過甚，其默德那傳謂隋開皇中傳其教入中國，莫曆志謂隋開皇己未，為其建國之年，是於回曆法，未嘗敢意，以致謬誤耳。

明史默德那國傳曰：

「默德那，回回祖國也。地近天方，相傳其

初國王，謨罕蘇德（穆罕默德），生而神靈，益臣服西域諸國。諸國

尊為別譜拔爾（波斯語），猶言天使也。……隋開皇中，國人撒哈八，

（即親知之義），撒阿的幹葛思（即幹葛思之子撒阿的），始傳真教

入中國，迄五世，其人徧於四方，皆守教不替。……」

是篇據明、緯志及咸寶錄兩書，然明史成於清初，為大學士張廷

玉總纂，廷玉，諱文和，為文端公英之子，吾省桐城人，所謂父子宰

相，而明一統志成於明英宗天順時，咸寶錄為明羅白駿尚之標，宜其

所誤同也。

明一統志曰：「默德那國，回回祖國也。初國王謨罕蘇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